新荷
XIN HE
2014 年 12 月 23 日
星期二
农历甲午年十一月初二
总第 9 期
共 8 版
□主　办：济源市济水一中语文组　　□学校网址：www.jyjsyz.com

阅读，才是最好的“补课”

◇王瑞芳

要想提高孩子数学成绩，必须养成读书习惯

前几天，朋友给女儿推荐了一位数学辅导老师。

“您孩子数学学习是什么情况？”在电话里简单交流了几句后，老师问我。

“如果题不难，成绩还不错。但是一遇到难题，就好像深入不进去，也不愿意思考。”提起女儿的数学，我还真有点头疼。

“那她平时喜欢读书吗？”老师的问题让我一愣，读书不都是语文老师的事吗？难道跟数学还有什么直接关系？

“不是特别喜欢，但也不是一点不读。平时喜欢看杨红樱的《淘气包马小跳》系列，还有一些校园小说。但是经典读得并不多。”我想了想说。

“哦，那《水浒》、《三国演义》还有《十万个为什么》等一些科普读物读过吗？”老师接着问。“没有，她对历史、科普类的书都不太感兴趣。”我有些不好意思地回答。

“是有些问题。”老师顿了顿说，“孩子到了初中要想学好数理化，必须得多读书，特别是一些历史、地理、自然科学类的书。多读书的孩子思维活跃，视野也开阔，到了初二更能明显地显示出优势。如果您想提高孩子的数学成绩，必须让她现在就养成读书的习惯。否则，我再怎么辅导，孩子的数学成绩也不会有太大的提高。”

听他这么一说，我忽然想起苏联教育家苏霍姆林斯基在《给教师的建议》中曾经说过：“阅读是对 ' 学习困难的 ' 学生进行智育的重要手段。学生学习越感到困难、在脑力劳动中遇到的困难越多，他就越需要多阅读。正像敏感度差的照相底片需要较长时间的曝光一样，学习成绩差的学生的头脑也需要科学知识之光给予更鲜明、更长久的照耀。不要靠补课，也不要靠没完没了的‘拉一把’，而要靠阅读、阅读、再阅读——正是这一点在 ' 学习困难的 ' 学生的脑力劳动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阅读不仅能使某些学生免于考试不及格，而且还会发展学生的智力。' 学习困难的 ' 学生读书越多，他的思维就越清晰，他的智慧力量就越活跃。”当时读到苏霍姆林斯基的这些观点，我很认同，但总觉得读书所带来的改变是一件很缓慢的事情，而考试就摆在面前，所以还是觉得不如补课来得直接，效果更显著。

当孩子学习困难时，不要靠补课，而要靠阅读

今天，经这位年轻的数学老师一提醒，我忽然有种顿悟的感觉。阅读的功效绝不仅仅是丰厚学生的文化积淀，提高写作能力，提升学生的语文素养，而是帮助点燃思维的火花，发展学生的智力。

所以，阅读不仅仅是语文的事情，它对于任何一个学科来说，都是必要的。同样，阅读也不仅仅是语文老师的事情，需要各科老师都重视起来。一旦学生的思维版图被打开，那么它就会很自然地建构起事物、知识之间的联系，从而提高学习能力。这远远要比最简单最直接的教育方式——“补课”更能促进学生的整体发展。

所以，正像苏霍姆林斯基所说的，当孩子学习困难时--不要靠补课，也不要靠没完没了的“拉一把”，而要靠阅读、阅读、再阅读。



从天山下来，已是傍晚时分，阳光依然炽烈，亮得晃眼。从很远的地方就望见了那一大片向日葵海洋，像是天边扑腾着一群金色羽毛的大鸟。

车渐渐驶近，你喜欢你兴奋，大家都想起了梵高。朋友说停车照相吧，这么美丽这么灿烂的向日葵，我们也该作一回向阳花儿了。

秘密就是在那一刻被突然揭开的。

太阳西下，阳光已在公路的西侧停留了整整一个下午，它给了那一大片向日葵足够的时间改换方向，如果向日葵确实有围着太阳旋转的天性，应该是完全来得及付诸行动的。

然而，那一大片向日葵花，却依然无动于衷，纹丝不动，固执地颔首朝东，只将一圈圈绿色的蒂盘对着西斜的太阳。它的姿势同上午相比，没有一丝一毫的改变，它甚至没有一丁点儿想要跟着阳光旋转的那种意思，一株株粗壮的葵下笔挺地伫立着，用那个沉甸甸的花盘后脑勺，拒绝了阳光的亲吻。

夕阳逼近，金黄色的花瓣背面被阳光照得通体透亮，发出纯金般的光泽。像是无数面迎风招展的小黄旗，将那整片向日葵地的上空都辉映出一片升腾的金光。

它宁可迎着风，也不愿迎着阳光么？

呵，这是片背对着太阳的向日葵。

你在那片向日葵林子里久久徘徊，你抚摸它丝绢般柔润的花瓣，你摇晃它毛绒绒青绿色的枝干，你抑望枝头上那饱满的褐黄色果盘，你围着它不停地转圈，揉着眼一遍又一遍地望着太阳，生怕是自己的眼睛出了毛病——

那众所周知的向阳花儿，莫非竟是一个弥天大谎么？

究竟是天下的向日葵，根本从来就没有围着太阳旋转的习性，还是这天山脚下的向日葵，忽然改变了它的遗传基因，成为一个叛逆的例外？

或许是阳光的亮度和吸引力不够么？可在阳光下你明明睁不开眼。

难道是土地贫瘠使得它心有余而力不足么？可它们一棵棵都健壮如树。

那么，它们一定是一些从异域引进的特殊品种，被天山的雪水滋养，变成了向日葵种群中的异类？可当你咀嚼那些并无异味的香喷喷的葵花籽，你还能区分它们么？

你无法向它诉说你的惊奇，你茫然你沉吟，你百思不得其解。

于是你胡乱猜测：也许以往所见那些一株单立的向日葵，它需要竭力迎合阳光，来驱赶孤独，权作它的伙伴或是信仰。那么若是一群向日葵呢？当它们形成了向日葵群体之时，便互相手拉着手，一齐勇敢地抬起头来了。

它们是一个不再低头的集体。当你再次凝视它们的时候，你发现那偌大一片向日葵林子的边边角角，竟然没有一株，哪怕是一株瘦弱或是低矮的向日葵，悄悄地迎着阳光凑上脸去。它们始终保持这样挺拔的站姿，一直到明天太阳再度升起，一直到它们的帽檐纷纷干枯飘落，一直到最后被镰刀砍倒。

当它们的后脑勺终于沉重坠地，那是花盘里的种籽真正熟透的日子。

然而你却不得不也背对着它们，在夕阳里重新上路。

天山脚下那一大片背对着太阳的向日葵，就这样逆着光亮，在你的影册里留下了一株株直立而模糊的背影。



挖荠菜

◇张　洁

我对荠菜，有着一种特殊的感情……

小的时候，我是那么馋！刚抽出嫩条还没打花苞的蔷薇枝，把皮一剥，我就能吃下去；刚割下来的蜂蜜，我会连蜂房一起放进嘴巴里；更别说什么青玉米棒子、青枣、青豌豆罗。所以，只要我一出门儿，碰上财主家的胖儿子，他就总要跟在我身后，拍着手、跳着脚地叫着：“馋丫头！馋丫头！”羞得我连头也不敢回。

我感到又羞恼，又冤屈！七八岁的姑娘家，谁愿意落下这么个名声？可是有什么办法呢？我饿啊！我真不记得什么时候，那种饥饿的感觉曾经离开过我，就是现在，每当我回忆起那个时候的情景，留在我记忆里最鲜明的感觉，也还是一片饥饿……

吃那些没收进主人家仓房里的东西，' 我还一次也没有被人家抓到过。倒不是因为我的运气格外好，而是人们多半并不想认真地惩罚一个饥饿的孩子。可有一次，我在财主家的地里掰玉米棒子，被他的大管家发现了，他立刻拿着一根又粗又直的木头棒子，毫不留情地紧紧向我追来。我没命地逃着。我想我一定跑得飞快，因为风在我的耳朵旁边呼呼直响。不知是我被吓昏了，还是平时很熟悉的那些田间小路有意捉弄我，为什么面前偏偏横着一条小河？追赶我的人越来越近了。我害怕到了极点，便不顾一切地纵身跳进那条河。

河水并不很深，但是足以没过我那矮小的身子。我一声不响地挣扎着，扑腾着，身子失去了平衡。冰凉的河水呛得我好难受，我几乎背过气去，而河水却依旧在我身边不停地流着，流着……在由于恐怖而变得混乱的意识里，却出奇清晰地反映出岸上那个追赶我的人的残酷笑声。

我简直不知道我是怎么样才爬上对岸的。更使我丧气的是脚上的鞋子不知什么时候掉了一只。我实在没有勇气重新回头去找那只丢失了的鞋子，可我也不敢回家，我怕妈妈知道。不，我并不是怕她打我。我是怕看见她那双被贫困的生活折磨得失去了光彩的、哀愁的眼睛。那双眼睛，会因为我丢失了鞋子而更加暗淡。

我独自一人游荡在田野里。太阳落山了，琥珀色的晚霞渐渐地从天边退去。远处，庙里的钟声在薄幕中响起来。羊儿咩咩地叫着，由放羊的孩子赶着回圈了；乌鸦也呱呱地叫着回巢去了。夜色越来越浓了，村落啦，树林子啦，坑洼啦，沟渠啦，好像一下子全都掉进了神秘的沉寂里。我听见妈妈在村口焦急地呼唤着我的名字，只是不敢答应。一种比饥饿更可怕的东西平生头一次潜入了我那童稚的心.....

说过了这些，人们也许会理解我为什么对芥菜有着那么特殊的感情。

经过一个没有什么吃食可以寻觅、因而显得更加饥饿的冬天，大地春回、万物复苏的日子重新来临了！田野里长满了各种野菜：雪蒿、马齿苋、灰灰菜、野葱……最好吃的是荠菜。把它下在玉米糊糊里，再放上点盐花，真是无上的美味啊！而挖荠菜时的那种坦然的心情，更可以称得上是一种享受：提着篮子，迈着轻捷的步子，向广阔无垠的田野里奔去。嫩生生的荠菜，在微风中挥动它们绿色的手掌，招呼我，欢迎我。我再也不必担心有谁会拿着大棒子凶神恶煞似地追赶我，我甚至可以不时地抬头看看天上吱吱喳喳飞过去的小鸟，树上绽开的花儿和蓝天上白色的云朵。那时，我的心里便会不由地升起一个热切的愿望：巴不得这个世界上的一切，都像荠菜一样是属于我们每一个人的。解放以后，我进了城。偶然，在大菜场里，也可以看到人工培植的荠菜出售。长得肥肥大大的，总有半尺来长，洗得干干净净，水灵灵的。一小扎，一小扎，码得整整齐齐地摆在菜摊子上，价钱也不贵。可我，总还是怀念那长在野地里的荠菜，就像怀念那些与自己共过患难的老朋友一样。

多少年来，每到春天，我总要挑个风和日丽的日子，带上孩子们到郊区的野地里去挖荠菜。我明白，孩子们之所以在我的身旁跳着，跑着，尖声地打着唿哨，多半因为这对他们来说，是一种有趣的游戏--和煦的阳光，绿色的田野，就像一幅优美的风景画似的展现在他们面前，使他们的身心全都感到愉快。他们长大一些之后，陪同我去挖荠菜，似乎就变成了对我的一种迁就了，正像那些恭顺的年轻人，迁就他们那些因为上了年纪而变得有点怪癖的长辈一样。这时，我深感遗憾：他们多半不能体会我当年挖荠菜的心情！

等到我把一盘用精盐、麻油、味精、白糖精心调配好的荠菜放到餐桌上去的时候 (小的时候，我可是做梦也没有想到我那可爱的荠菜会享受到今天这样的“荣华富贵”)，他们也还是带着那种迁就的微笑，漫不经心地用筷子挑上几根荠菜……看着他们那双懒洋洋的筷子，我的心里就像翻倒了五味瓶，什么滋味都有。因为我知道，这种赏光似的迁就，并不只是表现在对挖荠菜这一桩事情上，它还表现在对我们这一代人的一些见解和行为上。在他们看来，我们的有些见解和行为，都像陈列在博物馆里的出土文物--离他们的现实生活太远了，不顶用了。自然，我也并不认为我们的见解和行为就完全正确。只要他们不觉得厌烦，我甚至愿意跟他们谈谈我们在探索人生方面曾经走过的弯路，以便他们少付出一些不必要的代价。我真希望我们之间不要成为隔膜很深的两代人，而是心灵相通的朋友。

孩子，让我们多谈谈心吧，让妈妈多讲讲当“馋丫头”时的故事给你们听吧。想想你们妈妈当年挖荠菜的情景，你们就会珍爱荠菜，珍爱生活。你们就会懂得什么是幸福，怎样才会得到幸福。

生活

八(14)班 杨 冰

我坐在依然紧闭着大门的琴行楼下。

我什么都没做，只是想看看这个车辆穿行的世界——以一个旁观者的角度。

迎面走来了一个身材高挑的年轻姑娘。脸上化着美艳的妆容，厚厚的粉底在太阳投下的斑驳树影中闪着金光。身上穿着时下很流行的毛呢中袖坎肩，里面搭件同系的花苞裙。腿上束缚了一双黑色丝袜，脚蹬一双恨天高的鞋子。就那样走了过来，步履匆匆地，面无表情地，从我脸前飞一般地走过，只留下淡淡的香水味。

我微笑着，坐着没动。

过了一会，一个穿着印有“豫光金铅”的中年男子走了过来。胡子长长的，眼角的眼屎胡成一团，眼睛没精打采地半眯着。裤子已经分不出颜色，上面满是油漆点子，裤腿束在同样满是油漆点子的胶鞋里。他慢慢地，脚步拖拉地向前走着，也没看我，只是眼神呆滞地望着前方，只有胶鞋摩擦地面的“嗒嗒”声在耳畔回响。

我还是笑着，听到了旁边的服装店和饰品店开始播一首又一首的歌曲，店员们站在门前招揽着顾客，对面超市里人来人往，显然已经开始营业。

琴行依然紧闭着门，我便继续在下面静坐。

我闭上眼睛，听到汽车的喇叭声呼啸而过，电动车的轮子可能没上油，发出“吱吱纽纽”的声音，有人碰到了锁着的电动车，发出一连串的警报声，便有人不慢地骂几句“这该死的电动车”，然后继续着刚才的话题。几个乞丐坐在旁边一条小巷里，举着肮脏的破碗，嘴里发出含糊不清的“给点好心吧……”语声，然后有几个硬币掉落在碗里，一声“谢谢”被吹散在风里，连带着一声“这人真抠，就这么点儿？”也同样消失在风中。

身旁的梧桐树，伟岸地立在那儿，茂密的绿叶遮住了大多数的阳光，粗大又苍老的树干见证着这座城市的一个又一个清晨和傍晚，一个又一个王朝的兴起和衰落，一个又一个生命的出现和死亡。

我与它，也不过萍水之交。

忽地，发现琴行的门开了。我微微一笑，信步走进琴行。

我也有我的生活。

这里也有乐趣

八(5)班 陈致中

一提到政治课，大家心里可能会冒出“无聊、古板”等一类的词语，而她却改变了我对政治课的看法。

升入八年级的第一节政治课。上课前，我幻想着新政治老师的样子：方头大耳，怒目圆睁，还架着一副眼镜，身材魁梧，犹如一尊金刚。想着，连自己都笑了起来。这时，一道美丽的身影走进了教室。

带她站定，我才看清她的样子：一身充满活力的粉红的运动装，中等的身高，娇好的容貌和一头栗色的卷发，高挺的鼻梁上架着一副粉红的眼镜，却没能掩饰住眼睛的有神与灵动。“这就是新的政治老师吗？”全班同学都好奇的打量着她。随着张亚敏的一声“起立”，大家都条件反射的从座位上弹起，整齐的喊出：“老师好！”“Sit down。”一句突入其来的英语使大家都愣了一愣，紧接着就像炸开了锅般，大家都小声的议论着这个特别有型的老师。

须臾，待大家都安静下来后，她开始了自我介绍：“大家好！我姓马，大家可以叫我马老师。”简单的开场白使人感到非常亲切，仿佛是一阵柔软的春风拂过脸庞。接着，她给我们讲述了一个故事：不同地区的孩子面对同一个问题的不同回答，引人深思。在提问了几个同学后，她规定出了一个奇怪的惩罚措施：每个人回答问题，如果不会，都要唱一首歌。听了这，习惯无聊政治课堂的我们对这个新奇的老师又增填了一丝兴趣，但却没把这个规则放在眼里。而这不以为意却害苦了我们。

第二节政治课，老师叫同学回答问题。共有3人不幸成为战俘，在一阵僵持后随之而来的是一段悦耳的歌声……经过马老师的"杀鸡儆猴"之后，大家再也不敢懈怠了，上次政治课学的，在下一次上课前都会快马加鞭，飞速背会以预备下一次的考研。在那次政治课后，课堂上专心听讲的人越来越多了。除了她的招数新奇之外，她那别具一格的讲课方式也给我们留下深刻的印象。她不同于别的老师填鸭式的讲课方式，而是在上课前与我们先聊会儿天，慢慢的把我们引入今天的课题，然后就会给我们自学提示，但却不立即让我们找答案，而是先让我们起来谈谈对这些问题的见解，之后才会让我们找答案。而在某些小问题上有异议时，她总会简单化解。“法律意识比道德更重要！”……“停，大家平时夸别人时，都会说这个人的道德素质真高啊！却不是这个人的法律素质真高啊！是不是？”听了这，大家都恍然大悟。而在最后总结答案时，她总是挑核心句子画，不仅使我们理解透彻，而且大大减轻了背诵负担。

这位特别的马老师改变了我对政治课无聊、枯燥的看法。原来，政治课，这里也有乐趣。

又见花开



八(12)班 何俊悦

在严寒中等花开。

——题记

入冬的天，，有些冷。我穿着单薄的衣服，独自在走在人行道上。周围的人，或神色匆匆，或悠闲自在，或健步如飞，或轻歌漫步。他们都有自己的目的地，谁会在乎一个毫无目的，独自走在大街上的人呢？

又和妈妈吵架了，原因是一件小事，虽说谁都没有错，可认错为什么那么难？

我心中仿佛堵了一面墙，墙后的世界，是一片白雾。

依旧漫无目的的走着，很快，我停下了脚步，静静地望着眼前的景象。

那是一棵树。

树皮干巴巴地浮在上面，只要轻轻一碰就会脱落。树枝上光秃秃的，只剩下零散的几片枯叶，而秋天掉落在地上的叶子已经看不出原有的颜色，腐烂在了地上。

典型的这个季节的树。

可你要仔细看，不难看出在树枝的生长处，有一个鸟窝，很普通的鸟窝，里面似乎还有几只小鸟，是羽翼未齐的那种，就是因为这个，它们才没有去南方过冬吧，看样子，似乎没有哺育它们的鸟，是被扔弃了吗？我低下头，暗自为他们悲哀，可没过多久，那一声声帝位的鸣叫声将我的思绪拉回，我抬起头，看到一只较大的鸟向巢里飞来，嘴里似乎还衔着些什么，它飞向巢里，将嘴中的东西喂入小鸟口里，我终于知道，那是在严冬里找到的些许的食物。

我呆呆地站在那里，不知过了多久，眼内是一片湿润，想到那个和我吵架后无奈转身的妈妈，她是否在悄悄落着眼泪却只能对我叹息，她是否明可以对我不管不顾，却依然为我着想那么多。我掏出口袋里的手机，轻触手机屏幕，发出了一条短信：

“妈妈，别担心我，我错了，马上回家。”

这时，泪水无法再抑制，从眼眶中溅出，关上手机，转过头，向家的地方走去。

我看清了墙后的世界，白雾消散后，冰天雪地后，又是一朵感恩花开。

这里有属于我的世界

八(6)班 张 卓

世间有这样一件东西，能让我放下一切，心平气和地去接受。她便是书。书在我的心中有着至高无上的地位，我认为：书便是生命，她能给与我启发，给予我知识，给予我各种各样的体验。

“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这是高尔基说的。但在我看来不仅如此，书籍是一个人智慧的结晶，书写的是他的心路历程。对于每个人来说都是无价之宝，只不过是人与人之间领悟能力的差距。对于一本好书，一遍不读是错过，只读一遍是罪过，多读几遍才有教益，只有反反复复的读，反反复复的思考，才是看书的真谛。

读史书给予我无尽的知识。史书是每个朝代中最优秀的作者的智慧结晶，里面有他们的思想，有他们的心血。史书，绝不只是给予我们表面上的知识，例如一个朝代中的大事，一个朝代的缔造者是谁，而是给予我们作者的思考。在《资治通鉴》中，司马光将一些古板的历史事件变成了一个个妙不可言的故事，并在其中掺入了司马光的思考，让我们在思考中不断的了解史事，在作者的角度下思考整个历史。我每读一遍便会有无穷的收获，便会更了解古人的智慧。在读史中，我不断的汲取知识，将其作为我的知识，我想，在这个过程中，我进入了属于自己的世界，历史的世界，这个世界让我充满了知识。

读人物传记给我带来了无穷的思考，人物传记是我最常读的书。进入人物传记的世界时，我发现我和他们相比是那么的无力。苹果的创始人——乔布斯，中国最会打仗的君主——成吉思汗，贞观之治的缔造者——唐太宗，这一位位名人的事例让我震撼无比。乔布斯，从创造“苹果”到被迫离开“苹果”最终又回到苹果的经历中他遭受了无数的打击与挫折，但他最终还是成为了“苹果”的救世主。他的成长过程不是一帆风顺的，但是乔布斯在经受一次又一次的打击的同时，也在不断地思考与探索，在思考与探索中，“苹果”经过了无数的改进，才出现了如今“苹果”畅销全球的成就。成吉思汗，从身无分文到亚洲的统治者。在这个过程中他的努力不止一次的化为无用功，但是在他聪明的头脑中从没有失败，在寄人篱下时也并未自暴自弃，而是不断地努力，最终将中国的版图扩大到旷古绝境的地步，看着他一步一步的征服世界，我也有一股难以平静的热血在心头涌动。唐太宗自幼随父起兵，反隋朝，建大唐，在睿智的同时他也是一员神将，做事手腕铁血。有时他为了达成目的不惜一切，有时却因几件劳民的小事而伤神，这位皇帝我琢磨不透。这些名人成功的过程带给我思考，使我变得更加沉稳，也更加机敏。

读小说使我更加明白人世间的冷暖，也令我更加睿智。在读小说时，书中的精彩情节令我沉入了小说的世界，这个世界有刀光剑影，炮火轰鸣，也有侠肝义胆，兄弟情义，更有风花雪月，两情相悦。在这个世界中我能以作者的角度看待世间的生物，或怜悯或冷酷或热爱。总之在这个世界中，我学到了作者对于人生的思考，小说是属于我的世界，在这个世界我可以无拘无束。

阅读中有我的世界，这个世界中有史事的铁血无情，有才子们的风花雪月，有人物背后的辛酸与挫折中的无助，还有小说的无拘无束，在这个世界中，我是自由的，在这个世界中，我领悟了世态炎凉与友情无价，明白了处世道理也生成了学士的傲骨。在这个世界中，我学会了坚强，学会了勇敢，也学到了无穷的知识。

阅读是属于我的世界！

开在心中的花

八(11)班 郑 微

我曾见过这样一朵花，它生长在心灵的大地上，靠坚持的信念抽枝展叶，开出最艳丽的花。

跑道上，汗水与坚持为它浇水施肥，于是终点开出最夺目的花。

随着老师的一声命令下，全组成员都奋起身子向前冲，个个都不甘示弱，你追我赶，互不相让。时间滴答滴答在飞奔，跑道上我们那身影更是在飞奔。时间一分一秒流逝着，我的体力早已耗尽，感觉到浑身无力，口干舌燥，简直就是在沙漠中寻找水源，滴水不见的我已经没有耐心再继续向终点奔去，便放慢了脚步，“嘿！这是考试！记成绩的！”话音未落，有两三个人已经不甘示弱跑在我前方。看了看她们，我也不服气的冲上去，但我真的不行了，忽然之间，想到了朋友的呐喊；老师的助威，诱人的成绩；奋起身子，抖擞抖擞精神，像火箭一般“蹭”的像终点奔去。欣喜的笑容，赞赏的目光，温暖的问候，都像我缓缓走来，哦！我还看见坚持的花在频频点头。

大山里，汗水与坚持依旧为它浇水施肥，在那山的顶峰，我再一次看到它绽放的身影。

“加油宝贝！马上就到山顶了！”妈妈一边帮我拿纸巾擦去额头的汗水一边将水递给我，山的半山腰，累得已经没有办法呼吸，便有了放弃的念头，想来想去纠结了半天，“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我蹒跚在巍峨的大山中，鸟儿为我歌唱，大树为我遮阳，山泉为我解渴。面对这一切，我有什么理由不攀登山顶呢？恩！必须攀上山顶！我像山顶一步一步攀登着。终于，我举目观看了所有美景，真是让我大饱眼福，赞口不绝。在山的顶峰，坚持之花在一次开放，露出艳丽的光彩，摇曳在山的顶峰，绽放在我心灵的深处。

在心灵的大地上，坚持之花总是那么耀眼！

幸福微甜，我们一起走很远。

——题记

我的微幸福

八(15) 张 钱

世间的每一种事物都会给我们带来幸福，即使它小得令人无法察觉，但也足以让我们笑得像太阳般灿烂。

音乐·跳动的旋律

它让我听懂世间万物，聆听世界的美妙，聆听音符的话语。

音乐，它对我来说是每天必修的功课。我并不是去演唱它，也不会去谱写它，更不会去创作它。每天，我只是静静地聆听着。每当我闭上双眼，就会看到一副琴键在跳动。跳动的旋律，时而欢快，时而惆怅；时而疯狂，时而宁静……旋律的变换从未间断过。也正因如此，我的心情也变化无常。他不止赋予我变化无常的情绪，也是一位忠诚的陌生人。

我们素不相识，它却一直不离不弃地陪伴在我的身旁。当我快乐时，它会同我一起乐；当我伤心时，它定会千方百计的逗我笑；当我孤独时，它也一定会抚摸着我的头说："别怕，有我呢。"它就这样一直陪伴着我，伴我走过无数个春秋，伴我渡过每一丝幸福。

书籍·低沉的歌谣

它的无所不知，它的"身经百战"让我看惯了世态炎凉。

我爱它，爱到不离不弃。

它用一句句简单的话语，一个个单纯的符号便绘成了这个世界。世界是奇妙无比的，因此，书也是这样。

它带我遨游太空，探索宇宙的奥秘；它带我穿梭时间，感受世界的进化论；它带我漫步自然，感受四季的魅力；它带我走进古墓，经历逃亡的快感；它带我走入幸福，品味甘甜。

动漫·人生的进行曲

有一个世界，它叫做二次元。那里比现实更温暖，更能打动人心。虽然它是虚拟的，但它是我的信仰。

我不懂人们口中的幼稚是什么，我只知道，它是我人生的进行曲，它教会我太多太多。《妖精的尾巴》让我懂得什么是家。家，不一定要有血缘关系，即使每天打打闹闹，见面就打，见面就吵。家人，始终是家人，永不分离。《海贼王》告诉我，为了保护同伴，就要变得比任何人都强。朋友，是值得用生命来守护的。《萤火之森》教会我，想要触碰的东西，哪怕只有一瞬间，也已心满意足。《进击的巨人》让我明白，人活着是为了像鸟儿一样飞向自由的世界，而不是在地上丑陋的爬行。

我深爱的二次元，它是个可爱的孩子，它教会我许多，而幸福便在一次次的领悟中悄然来临。

音乐，书，动漫。它们带给我的幸福是微甜的，但我已知足了。我们一起行走在人生的道路上，走向远方。

我的微幸福

八(16)班 李子涵

点点滴滴，微不足道，却是我的幸福所在。

一种等待

我还在慢吞吞的收拾书包。

离放学已经好大会儿了，教室里除了还在刻苦学习的人，就只剩孤单的我了。

心情的郁闷和书包的沉重，使我不得不放慢脚步，像一只苍老的蜗牛一般匍匐前进。战战兢兢走到车区，发现她在那儿向我挥手。"怎么还不回家？""我在等你啊，咱们一起回家。"

当时心里有一种说不出来的感觉，觉得拖着一天疲惫麻木的我在孤单夜晚来临之际，可以有她陪我走过那段 悄无声息的长廊，真是幸福啊。

以后，每当我独自一人穿梭在一条孤独的小巷。一个人骑车穿过繁华迷茫，与冰冷的人擦肩而过时，我都不会感到孤单，因为我知道前后总有一个人等着我，只需要我伸出手，便握住了我的幸福。

一种聆听

我总是絮絮叨叨，抱怨生活对我的不公与心中的愤慨，而她总是个安静的倾听者。尽管她只是偶尔去说几句，但是从来没有厌烦过。

我也曾经疑惑过，向她表明心中的不解 "你不会觉得我很烦吗？""不会啊，因为你对我来说很重要。"当时觉得好矫情，但现在只剩下心中满满的幸福。

在茫茫的人海中，有几人认为我很重要？在喧闹的城市中，有几人听我说完话？答案是否定的。当有一个人愿意跨过茫茫人海去找到你，并愿意听你说话，那可真是件幸福的事。

一种陪伴

我这几天总心情不好，便打电话让她出来陪陪我。

我并不向她倾诉我的烦恼，她也不会问东问西，我们就这样静静地坐着。我倦了，想回家，我们并肩走过的路总是一再沉默。我不想说话，她便会安静地陪伴，与我形成统一气氛。这是一种安静的陪伴，就那样安安静静地守在你身边，在困难来临时只需要张开双手便能守护你，让你安然无恙，真是幸福的事。

从今天开始，我决定去做一个简单的人，不再驰骋太远，就待在我平平淡淡的生活中，去守护那些幸福。

水中流淌的爱



八(1)班 尹 睿

古人云：母爱如水。我还要说，友爱如歌，师爱如海。

母亲的爱是细腻的，清澈的，无微不至的。每当我写作业时，母亲总是为我端上一杯热水，然后拿一本书静静地坐在我的身边，陪伴我在书海中遨游。晚上，当我已沉浸在梦乡时，母亲却还会悄悄走进我的房间，为我搭上蹬落的被子。每当到了季节变换的时候，我都会莫名其妙地感冒，这时，母亲总会耐心地给我做饭、烧水、冲药。因工作繁忙，早出晚归已成为母亲的家常便饭，但她依然把我放在首位，每天总是早早地起来把我打发好，然后目送着我离开后，才会听到那一声关门声。母爱就是这样的无微不至、细腻、清澈。

母爱在水中流淌。

朋友的爱是亲密无间，是深情厚谊的。记得七年级期末体育考试时，早上我和朋友相约一起吃完早饭后，一起去学校参加体育考试。前面几项我都坚持的不错。没想到是在八百米中长跑中我的身体出现了状态，当跑到第二圈的时候，我有点体力不支，就在我想放弃的时候。没想到好友跑到了我的身边，她一边给我鼓劲加油，一边拉着我的手一直跑到了终点。跑完后，我口干舌躁，胃里难受的不得了，一阵阵酸水直往上涌。朋友们看见了，又是急着跑去给我买水，安慰我、照顾我。直到我身体慢慢恢复之后，她们才和我一起相伴离开。友爱是亲密无间的，是纯真的，是有着深情厚谊的。是缘分将我们带到一起，是友谊让我们紧紧相连。

友爱在水中流淌。

老师的爱是宽容的。老师就是我们的第二位母亲。我的小学班主任李老师，对我们如同对待自己的孩子。记得小学五年级时，有一次，我考得特别差，李老师把我叫到了办公室，跟我谈了好久，鼓励我，我在她的激励中不断地努力，最终在小升初考试中取得了优异的成绩。谢谢您，李老师！每次我们在学校发生问题时，您都帮我们解决。每次班中有同学生病，你都对他关心，照顾。老师对我们的爱是细致的、是宽容的。

师爱在水中流淌。

爱，存在于世界上的任何一个角落，母爱、友爱、师爱都是纯洁无暇、伟大的。俗话说的好，"大爱无私"。爱会永远在我的心灵之水中流淌。

（辅导教师：王巧利）

心动《红岩》

八(9)班 李沐春

当邻居张奶奶家的公鸡"噢噢"鸣叫时，我早已准备完毕。迎着金色的光芒，我走向充满书香的乐园——图书馆。

到了书的世界，嘈杂的声音一下子"失踪"了。我踮起脚尖，悄悄地走向"历史文学"，从中小心翼翼地取出一本《红岩》捧在手中，静静地坐到了桌子上。

打开《红岩》，映入眼帘的文章就是《沙坪书店》，接着，我又跟随作者来到了江姐的世界。当江姐看到自己丈夫血淋淋的头颅悬挂在城门口时，她默不作声。这是多么伟大啊！江姐为了保全大局不暴露行踪，即使失去了最心爱的人，也不把悲痛发泄出来，牺牲自己，那又算什么。

我记得有一位叔叔，在大冬天的时候，他的孩子和同学一起出去玩耍，本应该高高兴兴，可两个孩子却不慎跌入水中。河水寒冷刺骨，两个小朋友已经挣扎地没了力气。那位叔叔听到求救声后，火速赶到现场。他的孩子看到爸爸后，眼神里充满了希望，可爸爸却将身一跃，朝另一个孩子游去……河水冷得刺心，叔叔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别人家的孩子救上来。当他再一次跳下河的时候，自己的孩子却永远地被封在了"冰魔"的爪下……都是多么伟大的人，当记者采访叔叔的时候，他却只说："如果先救我的孩子，我一辈子不会好受。"



当读完红岩最后一页时，我又感觉到中华儿女是多么团结、多么勇敢，我骄傲，我是中国人！

轻轻合上书，绚丽的朝霞透出一抹红光，闪烁在《红岩》上。我放下这回味无穷的历史，心潮久久不能平静 。

捡拾记忆的碎片

很多我们藏在记忆深处里，认为一辈子都不会忘记的事，就在我们念念不忘的日子里，被我们遗忘了。

——题记

八(7)班 任 昊

初夏的清晨，太阳还没有睡醒，操场上很安静，一阵清风徐徐吹过，操场四周的槐树发出梦呓似得发出轻微的沙沙声，早起的鸟儿倒是耐不住寂寞，不时发出几声清脆的叫声，划破操场静寂的上空。

教室里，监考老师那一双鹰一般的眼睛正扫视着每一位同学，座位上的同学一个个奋笔疾书，生怕落后了交卷铃声半步，厄运的指针不停转动，可偏偏就光顾到我的头上来了，数学最后的几道大题，我一个也想不出来，随着时间的推移，我的小心脏扑通的更厉害了，仿佛要蹦出来似得，交卷铃声也一如既往的响了，只能草草交卷，那交走的卷纸连同把我的思绪也带走了。

考试成绩下来后，老师也不出我所料的请我到办公室"喝茶"，我的数学考了不及格，老师在一旁耐心的教导我，我决心努力学习。

她那深邃的眼神，我一辈子也忘不掉。

虽已是正午以后，但火辣辣的太阳根本没有午休的意思，汗流夹背的我就约了好朋友去游泳。

到了游泳馆，我们换好衣服便跳到水中，一入水，那感觉就像夏天吃了老冰棍一样，舒服极了，但游泳馆人数太多，我就四处找寻人少的地方，我发现对面是一个不错的地方，虽然人也不是很少，但几乎全是大人，没人会跟我这个"小屁孩"挤吧。

于是我便游了过去，说是游，但也其实是在水中踮起脚尖慢吞吞的走到哪里去。可是一不小心，我一脚踩空，便跌入了一米八的区域，我在水中拼命挣扎，双手不停地拍打着水面，可是我发现这样根本没有用，便开始努力往上游，期待着有人能来救我一命，救生员见状，立即跳下水，丝毫不犹豫的向我游来，把我用力拖上岸，救生员也随即上岸，见我没事，也总算松了口气，会心的笑了。

那一笑，我一辈子也忘不掉。

寒冷的冬日里，有一位不起眼的老人本本分分的做着生意，冷风拍打着我的手，我下意识的把袖子往下拉了拉，手伸进了里面。

"老板，这红薯这么卖？"

"三元一块。"老板回答。

"快给我来一个。"话声刚落，老板便递给我了一块大红薯，我二话不说便一只手拿着咬了上去，另一只手掏着口袋找钱，可是我却摸不到钱，还以为没有掏到底，便使劲往下掏，再掏就把口袋掏烂了，可是还没有找到钱，我一时羞愧至极，不知道该怎么开口。

"怎么了？"老板问。

"钱——钱丢了。"我支支吾吾半天才从嘴中蹦出这几个字，一时羞愧，都不敢抬头正视老板，"要不，我给我妈妈打个电话，让她把钱送来？"

"呃……"老板沉默了一会儿，说，"不用了，三块钱而已，快吃吧，趁着还热乎，就当我攒个人情。"

那次，那个红薯，我一辈子也忘不掉。

从回忆回到现实来，才发现那些仿佛刚刚发生过的事，早已被搁浅在了那么久以前，与我渐行渐远，现在，我要开始新的人生旅途，因为我知道现在的现在，就在不远的将来，也会成为回忆。

心知道，就够了

九(16)班 李明昱

我家门前，是一条僻静的柏油马路，路上很少有车，只有来来往往的几个行人。路很好，笔直的通向视线尽头。

每天下午四点左右，一个清洁工会准时出现在这条马路上。他大概五六十岁了吧，步履蹒跚，身形也佝偻，头发已经花白，脸上有着被岁月雕琢过的深深的痕迹。他挺沉默，总是埋着头踽踽缓行，手里的扫帚时不时的在路面上划过，将一小块纸，一小块铁屑，石子甚至是沙子收进长柄簸箕内。每次即使和他迎面走过，也不能看到他的目光。是啊，他的眼里只有这条马路。

每天下午五点以后，与我家仅有一路之隔的建筑工地总会停止喧嚣。过会儿，便能看到许多农民工骑着电动车、摩托车向路的远方奔去。他们衣服上那些被钢筋、砖块划破的口子，被汗水浸湿了又变干的斑斑驳驳，还有那星星点点的水泥都诉说着他们的身份。他们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尽管没有人会想起那一幢幢楼房背后他们普通的脸，但他们却任劳任怨。无论人们对他们施以什么样的目光，他们只想把工作做到最好，并不在意人们所想。是呀，他们的眼里只有楼房。

每天下午六点左右，总会看到小区的门卫在这条路上散步。他时不时微笑着和熟人打招呼。他来到我们小区之前，小区是毫无生机的。在一个雨过天晴的早晨，他一个人在路的西北角神秘兮兮地忙着什么，没几日，就有人惊诧地发现那里已泛起点点鹅黄。哦，原来他在这里开辟出一片绿地啊！很快西北角就出落得像一幅画，绿意盎然的草叶安然地静立在那里。有时微风拂过，也不忘招摇一下它们的美丽。门卫无事的时候，总爱望着那一片翠色，眼中是藏不住的喜悦。门卫就是这样一直兢兢业业地为我们小区做事，并不张扬也不求回报。是呢，他的眼中只有我们小区。

夕阳映衬着道路与建筑，晕染出暖洋洋的色调。如今的济源已是日益兴起，越来越快的生活节奏让人很难停下来细细品味这美丽背后的寓意。然而那些默默在工作岗位上付出的人们，无疑是这美丽背后的功臣。也许岗位分得了大小，但是敬业不分大小。也许他们都是无名的敬业爱岗者，没有人知道他们姓甚名谁，但是心知道，就够了。敬业是一颗种子，默默倾注，终能回以灿烂。

（辅导老师：裴会霞）

衣袖添香

九（16）班 王露莹

万人丛中一握手，使我衣袖三年香。

——题记

天色阴沉沉的，飘着小雨，妈妈说："我开车送你吧。"高高兴兴地跟着妈妈来到停车场，发现车被前后两辆车卡在中间。依妈妈的车技，要想从夹缝中安全"脱身"是难于上青天的。妈妈焦急地绕着车前后端详，一位叔叔好像看出了我们的困窘，急忙走过来，说："我帮你一把。"于是他动作麻利地帮我们把车倒出来，并且很善解人意地将车头停向我们要走的方向。愉快地道声"谢谢"，我们开上车出发了。

没走多远，前方转弯处迎面驶来一辆越野车，妈妈慌忙向右避让，却擦住了右侧停放的一辆黑色轿车。我低呼一声："糟了，这下走不了了，等着赔钱吧。"妈妈无奈地下车，那辆车上的司机也下了车，妈妈一脸歉意地说："真是对不起！急着送孩子上学……要不我把车先停这儿，打的送完孩子再回来处理，行不行？"叔叔扫了眼车身上的伤，挥挥手说："不碍事，赶紧送孩子走吧，一点小问题我会自己处理。"这句话像一缕春风，吹散了我心头的焦灼，也吹散了妈妈脸上的阴霾，妈妈感激地连声说："谢谢，真是太感谢了！"车窗外，叔叔的声音传来："不碍事，孩子上学要紧，小心开车啊！"

"妈妈，我们今天真幸运啊，遇到的两位叔叔都这么好。"我兴奋地说。妈妈也笑了："这是济源人素质整体提升的表现啊。你们在学校里不是也学习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吗？你觉得这两件事体现的是什么呢？"我口中念念有词地背诵道："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诚信友善，这就是友善吧？"

原本我以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距离我们普通人非常遥远，今天才知道，我们每个人都可以践行啊。看到别人有难主动搭把手，遇到纠纷用宽容和大度待之，与人为善、共创和谐，不正是淋漓尽致地体现了公民个人层面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准则吗？

心中有爱，就能与人为善。

龚自珍说："万人丛中一握手，使我衣袖三年香。"我们每一个人都可以为他人衣袖添香，都可以为我们的城市、为我们的国家奉献爱心。爱，能使世界转动；善，是照耀世界的阳光。

（辅导老师：裴会霞）

捡拾美的碎片

九(1)班 高 鹏

造物主失手将美的玻璃球打破，碎片飘散洒落在世界各地。随处捡拾，便是美丽。

——题记

美丽的碎片散落在世界各地，细心的人们顺着痕迹，一个个地找到了它们，将它们拼接，粘连。

物 美

我独自一人赤脚走在沙滩上，踏着润湿的沙土，吹着微凉的海风，好不惬意！"哎呀"脚下一痛，似乎踩到了什么坚硬的东西。我蹲下身去查看，原来是一块被沙包得只露出头的石头。我将旁边的沙都挖开，将它掏了出来，放在手上仔细端详着。石头有鸡蛋大小，一头尖，一头圆，摸起来滑滑的，上面有许多细小的裂痕和奇异的纹路。顿时，我被这颗石头吸引了，上面的纹路让我想到了许多事，想起了许多画面。我感觉这颗石头非常美，美的不是外表，而是内蕴，它就像一个良师，告诉人们坚毅，忍耐。我将它放在口袋中，继续寻找着，不一会，我便找到了好几颗这样的石头和一个同样美丽的贝壳，我将它们永远珍藏在家中。

物美，是第一种美。我将它捡拾，放在口袋里。

景 美

暑假期间，我跟随一个摄影爱好者游览各地美丽景色，拍下了许多记载美景的相片。我停步在西湖，领略了"水光潋滟晴方好，山色空蒙雨亦奇"的美；我攀上泰山，品读了"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的美；我停驻于长江沿岸，欣赏了"日出江花红胜火，春来江水绿如蓝"的美；我游行到庐山，饱览了"飞流直下三千尺，疑是银河落九天"的美……一个个景物，都被我拍摄下来，用镜框来装饰他们。

景美，是第二种美。我将它捡拾，放在相机里。

人 美

大雪飘飘洒洒，赶走了温暖，却赶不走人心。我骑车在雪地里缓慢前行，终于到了目的地书店。书店门前有一片停自行车的地方，我也把车停在那里，看守车的人是一个老人，裹着一条大衣，眼睛不停地扫视着他面前所有的车，他看到了我，对我笑了笑，我没有太在意，停好车后便走进了书店。大概是看得太过于入迷，不一会便过去了三个小时，外面天色已经成了淡黑色。我放下书，向外走去：那个老人应该不在了吧，天气这么冷，又没有工钱，肯定走了，也不知道我的车怎么样了。让我意想不到的是，那个老人竟然没有走，还在看守我那一辆车。我问他："大爷，您为什么不走啊？""还有车在这儿呢，我怎么能走呢，如果我走了，车子怎么办？"听着老人质朴的话语，我的心中多了一股暖流，驱散了冬天的寒冷。

人美，是第三种美。我将它捡拾，放在心里。

美的碎片，生活中处处可见。我将它们捡拾起来，拼成一个又一个美的花卷，珍藏于心中。

（辅导教师：李冬梅）



幸福的颜色

九(16)班 杜文成

我的生命本是一张空白的画纸，是妈妈教会了我画上许多颜色。热情的红色，纯洁的白色，明丽的黄色，淡雅的绿色，偶尔也会出现淡淡的，忧郁的蓝色。而今，母亲又教会了我如何调色。

回到家，坐在书桌旁，看着手里那沉甸甸的试卷，我的心里难过极了。考前还答应爸妈要好好考的，可却因为粗心，成绩没能达到自己和爸妈的预期目标。

抬起头，窗外已逐渐变得黯淡，我的心也在渐渐地灰暗起来，不能控制。

"怎么了？还不出来吃饭？"我竟然没有觉察到妈妈已经到了我的身后。"我……"，"让我来看看。"妈妈拿起台灯下刺眼的试卷。

一分钟，两分钟……很快，妈妈打破了这份寂静："哦，原来是这次没有考好，是吧？"我勉强地点了点头，泪水不争气的在眼里打转。"怎么？是为这份试卷耿耿于怀，还是为考前的承诺伤心自责？"妈妈放下试卷，轻轻的话语竟让我的泪水奔涌而出："妈，我太粗心了。我应该可以考好的，可是……""没事，这次考试只是个意外，虽然承诺，但毕竟你努力了啊！"妈妈帮我抹去了泪水，"哦，对了，今天可是我的生日，难道不应该给妈妈庆祝一下吗？来，到外面看看有什么不一样？"妈妈笑着拉起我的手，把我拉出了卧室。

走出卧室，忽然发现餐厅里好亮好亮，窗外的天色也不算太黑了。饭桌上尽是热气腾腾的，丰富的饭菜，还有爸爸微笑的笑容，我心里顿时觉的好多了。

"妈，我忘记给你买礼物了。"此时我才想起这件事，不好意思的说道。"没事没事。要知道，你能微笑着走出卧室，这已经是给妈妈最好的礼物了。"妈妈笑着说："以后遇到困难，要学会调节自己，知道吗？""嗯！"我努力的点了点头。

回到自己的房间，我心底的灰暗早已一扫而光。看着桌上那份试卷，我只到自己该怎么做了？因为妈妈教会了我应如何给自己调色！

你是我的太阳

九(5)班 王东宇

在我成长的岁月里，一座座山丘横亘在我的眼前。也曾失意，也曾彷徨，却从不放弃。以为总有一轮红日高挂在天空，把光明洒向大地，为我指明前进的方向。

——题记

夜，悄悄地来了，又悄悄的离去。天边渐渐泛起一抹鱼肚白，四周传来一阵清脆悦耳的鸟鸣……抬眼望去，一轮红日从地平线下冉冉升起……

此时，家里的气氛却异常严肃。我呆若木鸡般的站在父母面前，耸拉着脑袋，父母咄咄逼人的目光让我禁不住打寒颤。良久，父亲才叹了口气，不容置疑的说："去网吧了，对么？"我支支吾吾地说没有。父亲刚才还平静的神情忽地就变了，"撒谎！我亲眼看到你从网吧门口出来还不承认？！"我很惊讶，父亲从未这样严厉地对我——我当场就哭了，跑回了自己的房间，隐隐约约听见父母的争吵声。

躺在床上，怎么也无法入眠。我真的想去网吧吗？不是的。随着学校里的生活越来越紧张，家里施压也越来越严重，我感到呼吸困难。以至于我开始厌烦学习，甚至讨厌父母的唠叨，所以才……唉，看来是没法挽回了。曾经我也想和他们好好谈谈，可我还没张口，一句"作业完了么"便劈头而来。我很失望，为什么从前那两个暖暖如太阳的父母如今会让我感到冰冷？我难以理解。

就在我浑浑噩噩将要睡着时，父母悄悄进来了。先是帮我盖上被子，似乎有什么话对我说。我装作不知蒙头就睡，只听见他们深深的叹了一口气。任性强迫我不去理他们。

第二天醒来，发现了一张纸条和一份早餐，早餐是母亲做的，纸条上是父亲的笔迹，写着："亲爱的儿子，作为父母，我们很抱歉，因为我们没有让你感受到爱和温暖。但我们做的一切都是为了你，可能我们的方式你不适应，这是我们的错。可是，我们不是圣人，我们是否有被原谅一次的机会？无论何时，请相信爸爸妈妈都是最爱你的人……"读着读着，泪水就不争气地流了出来。我抹去眼泪，如梦初醒，终于挣脱了心灵的枷锁。推开门，我向着光明奔去……

阴云退去，太阳的光辉再次绽放，更加温暖。

在生活中，每个人都会遇到各种各样的困难。当时感觉，无疑是一道难以逾越的鸿沟。但是以后蓦然回首，那只不过是人生长河中的一朵浪花，多彩岁月中的一缕馨香。

——后记



那段自由的日子

九(6)班　李　珂

提笔划过纸页，横竖撇捺组成方正的两个汉字——自由。看着这个墨迹未干的词语，我被它带到记忆的河岸边，挑选那块名为“自由”的美丽的石头。

那段自由的日子，伴着流水潺潺回响在我心中。

烈日，蝉鸣，麦田。当田野翻涌金色波浪时，也是夏季阳光最热情的时候，我扛着量身定做的小锄头，一跑一跳地跟在婆婆身后。一阵熏风迎面吹来，空气中弥漫着麦子成熟的香甜。来到半山腰的田地里，我已累得满头大汗，气喘吁吁。婆婆没有再管我，手中挥舞着镰刀，在一片金色中忙碌起来。我则把目光放在了田埂边的河流上。我一屁股坐在岸边，泼洒着清凉的河水。被扬起在空中的水滴，折射出清凉的色彩，自由的光芒，再亮晶晶地坠落到我身上。直到夕阳落下半山腰，我才踏着余晖的灿烂跟着婆婆回家去。麦香依旧弥漫在空中，自由也随着它流淌。

那段自由的日子，伴着书籍本本印在我的眼眸中。

闲静的午后，当知了也跟着一起午憩时，世界便静了。暖暖的阳光透过窗户照在洁白光滑的书页上，漾出一种温和的色调。无丝竹之乱耳，无案牍之劳形，我让自己陷到书里去，去感受书本带来的自由。在那白纸黑字间，我惊羡于哈利·波特魔法的神奇，动情于仓央嘉措语言的伤感，仰慕唐诗的华丽，体会宋词的婉约。这一个个方正的汉字，带我领略精神的自由与美好，使我整个人都放松了下来。自由就跟着墨香，在午后暖阳的照耀下穿行于字里行间。

那段自由的日子，和着夜阑雨声，滴落在我的脑海中。

月光照耀的夏夜，我躺在床上，微阖双眼，耳边传来风拂树叶的沙沙声，我便知晓，雨要来了。云雾渐起，月亮羞涩隐去。雨乘风而来，为我这位夜晚的聆听者演奏一曲。先是极轻微的响动，几乎微不可闻，后来它有了鼓，就肆意敲打开来，声调越升越高，节奏越来越快，这高潮使我的心都紧张起来。一曲终了，雨悄悄地撤离，云雾渐散，留我一人在月色氤氲中回味。

现在的我，每天在学校与家两点一线间奔波不停。也许我没有时间再去欣赏夏日的风景，也许戴上镜片的眼睛已不再能够任意地在书中穿梭，也许疲惫的身心已无法再做夜晚的聆听者，但那段自由的日子，早已镶嵌于心中，无论前行的路有多么艰苦，它始终支持着我，维护我精神与心灵的自由。



又见花开

九(∞)班　翟彬江

人生犹如跌宕起伏的群山，有高峰，也有低谷。我也不例外。

初二，曾是我的鼎盛时期。在那次的升级考试中，我是全班的第二名。当时的我，心情无比激动。那时正值盛夏，妈妈在家中养了一盘盛开的水仙。水仙的花瓣大张，散发出清幽的、迷人的香味，显得那么生机勃勃。

然而，由于我的照顾不周，水仙弯下了腰，暮年的它再也无力开放。我厌恶的将其丢在一边。我也没有学习，荒废了一个暑假。

暑假结束了，按照惯例，开学后要进行抽考。我满以为自己会在抽考中让人望尘莫及，殊不知，一个噩梦正向我逼近。我考了全校六百名。我望着卷纸发呆，心头乌云密布，眼睛酸酸的，喉咙口像堵了一颗核桃一样难受。那是我人生中少有的低迷时期。

我开始努力，默默的努力。这种努力，没有人可以想象。

我开始做以前不曾做过的事情。做笔记、整理笔记、预习、复习、包括做题。打开我的书包，放在最显眼位置的就是三个笔记本：历史、物理和化学。数学和物理也有了专门的错题本。做过的卷纸、报纸我一份都没有扔，全部夹在错题本中。每到星期六星期天，我总要拿出错题本、笔记本来看一看、背一背。我每天早上五点半起床，为的只是做一件事，复习历史。我背诵初一初二的内容，并将其整理为一条长长的历史年代表，长达三米半。此外，我还制做了一个长达两米般的历史大事年表，包括了初中三本书所有的大事名称及其年份，并加以背诵。每天晚上，我都会将物理、历史带回家自己预习，完成基础训练的课前预习。考试前，我还做了大量习题。我仍旧坚持跳绳、拍球、做俯卧撑。终于，皇天不负有心人，接下来的期中考试，我又一次超越了自己，考了年级二十名。

发卷的那天，我仰天长望，泪水打湿了眼眶。在抽考那天，我没有哭，而今天，我的眼泪奔涌而出。回到家，不经意间看到墙角的水仙花又开了，再次散发出那淡淡的、清幽的香味。

高峰，花开；低谷，花败。衰败的花儿能够再次盛开，滑向低谷的人也可以再爬上来。

（辅导教师：张杜娟）

伸出自己的手

九(7)班　作杨霖

饭后洗碗总是家里的苦差事，奶奶在这时，总是一力承担，可现在，奶奶回了老家收割玉米，洗碗这个重任也就落到了我和姐姐的身上。

又是一顿饱餐后，按照我和姐姐规定的一个人一顿，算一算，又该我洗碗了，想到这，我的眉头又皱了起来，这预示着我不能看我喜欢的电视节目了，而只能和爸爸一起看干巴巴的电视新闻，我不由得把求助的目光投向妈妈，可妈妈的手有皮肤病，不能洗碗，我又把目光移向爸爸，可爸爸想看新闻，正打着主意和我抢电视呢，才不会帮我。

我把目光转向姐姐，尽管知道她一定不会帮我，但还是软软的开口：“姐——”上一顿才洗过碗的姐姐一见我一副狗腿的样子就了然我的不良居心，当即冷了脸色，斩钉截铁地说：“不行！”我为达目的不择手段，开始耍赖，又哭，就差以死相逼了，姐姐对我的把戏当然不会丝毫动容，可又被我闹得烦了，毫不客气的和我吵了起来。

我们的吵闹引起了妈妈的怒火，对着我们劈头盖脸一顿斥责：“你这个做姐姐的就不能让着妹妹！不知道她不懂事！”“还有你，有你闹的功夫碗也洗完了！洗个碗分分钟的事！你们不洗！我洗！”说完，便伸出那双枯黄瘦弱的手，伸进了冰冷的水中，在洗洁精的刺激下妈妈的手变得通红，姐姐忍不住拉出妈妈的手喊道：“好啦！我洗！”

我看着姐姐洗碗的背影，心中充满了愧疚，不知何时，妈妈悄悄的走了，厨房里淡雅的白光映照着姐姐的背影，我不由得想起小时候，姐姐总让着我，把心爱的糖果送给我吃，牵着我的手四处奔跑，玩耍，手把手的教我练字……

我不由得酸了鼻子，伸手扯拉扯姐姐的衣角，张口叫声：“姐”又不知该说什么，但我知道我要向她道歉：“对不起，我错了……”姐姐转身，笑了。望着姐姐恬淡的笑容，我对自己说，从今以后，我会伸出自己的手承担自己的责任。

（辅导教师：张杜娟）

捡拾幸福的碎片

九(1)班　姚冰颖

一人坐在空荡荡的房间，看着家具一样样摆在我面前，还是原来的样子，却少了几丝欢乐的味道。

今天上完特长班回来，在漆黑的路口隐隐看到屋子里的光亮，我知道妈妈在家，就加快了步伐。

回到家，见舅舅也在，还有其他几位邻居在帮忙移家具，妈妈告诉我要搬到一楼，我迷迷糊糊地跟着他们一起帮忙：“小姑娘，你拿一下这个被子！”陌生的叔叔递给我一个米黄色的被子。“哦！”只管做事，我闷头答应了一声，接过被子。我看着它，心中涌起了万千思绪。一年级时，爸爸和妈妈吵架，妈妈一气之下带着几个月的妹妹回到了婆婆家，把我一人留在家中。晚上，爸爸在台灯下看文件，他一字一字地批录着，小小的我钻在这个被子里面探出一个小脑袋，看着爸爸努力工作的样子，心里暖暖的。过了一会儿，爸爸的同事来找他了，说是工作上出了问题，得过去一趟。爸爸放心不下我一人在家，也不想吵醒熟睡的我，就抱起我一起上车去工地。我被他们吵醒了，看着爸爸坐在后座与其他叔叔们谈论工作，裹在被子里被爸爸抱着的感觉真好。

忙碌的叔叔们把一张红色桌子慢慢抬下楼：“等一下，那个我来抬。”我示意让叔叔放下它——那个红色小方桌是我的课桌，好多年没有用了，从阁楼上搬下来时已经盖满厚厚的灰尘。还记得小时候，我的作文写得不好，爸爸爱看书，他的语言很优美，我的每篇习作都要爸爸在旁边指导。一次，三年级语文老师布置了一篇作文，这可难住了追求完美主义的我，我蹲在床边给正在工作的爸爸打电话，让他赶紧回家。一小时，两小时……夜里十一点了，未完成作业的我趴在方桌上难过，哭着哭着睡着了。门“吱呀”一声开了，我睁开眼，看见爸爸提着公文包着急地赶了回来，看着哭得像个泪人儿的女儿，他满是心疼，轻轻地为我擦去眼角的泪水，又慢慢教我如何写作。

床角静静地躺着一根发黑的棍子，说实话，如果不是今天搬家，可能一辈子也找不到它了吧。那是我不听话时，爸爸用来惩罚我的工具，他这一辈子也没使用过一次。六年级时，我再也不是从前的乖乖女，再也不是那个一天到晚只会黏在爸爸肚皮上听他给我讲故事的好女儿。取而代之的是一个冷血，自私，残忍有叛逆的小太妹。满嘴脏话，爱打架，学会和家长较劲顶嘴，有时还会对家人动手，说话直接，让家人在外人面前丢尽了脸。那天，因为和同学吵架而乱发脾气，拿着枕头扔向正在好声好气劝说我的爸爸，终于无法忍受的他拿起那根棍子抡圆了胳膊准备打我，但棍子在离我只有几公分的地方停了下来，爸爸那双有力的大手按住我，我动弹不得，他看着我的脸，眼眶湿润了，但还是强忍住没有掉下来。现在，渐渐长大的女儿才理解父亲流泪的原因，他无法看着心爱的女儿变成这般魔鬼模样，再也没有那声温柔又娇嗔的“老爹”从女儿嘴里喊出。

我的眼睛在不知不觉中模糊了，看着这些，我只能一遍遍翻看回忆，捡拾着过去的点点滴滴，用今后的爱来回报渐渐老去的爸爸。

（辅导教师：李冬梅）



你是我的太阳

九(6)班　张　晴

秋天来了，落叶打着旋儿飘落在地面上，绘出斑驳的寂寞。那飘摇着的风，把我带入似水流年。

晨露　温情

平凡、琐碎又纷扰的日子如水般滑过，可当太阳从地平线上洒出光芒之时，我的房间就会有升腾的水汽，在空中跳着爱的华尔兹。那是早晨妈妈为我准备的一杯水，就像花瓣上的晨露，萦绕着爱的芬芳。我洗漱完毕后，便会端起杯子静静地享受这爱的琼汁玉浆，水滑过喉咙，一股甘甜沁满全身，在这杯爱的晨露滋润下我开始了新一天的学习和生活。

母爱流淌在心间，长出一颗亲情树，开花、发芽。

午后　风铃

种子冬眠养精蓄锐，我正在睡觉补充能量。午后的慵懒把我从现实拉扯到梦境，那点点阳光透过窗外的黄叶，把美妙的光圈留在窗帘上，笼罩了整个房间。朦胧中，我渐渐清醒，却诧异今天怎么没有听到风铃清脆的响声。踮起脚走出门外，那只梦幻的紫色风铃已被悄悄取下，安静地躺在沙发上做着香甜的梦。原来，是妈妈怕打扫房间时惊动了风铃，更怕惊扰了我的美梦。

斜晖的余温残留在屋子里，爱的温度从未消散。

水果　微笑

打开窗，微风携着桂花淡淡的香味涌入房间，我理了理蓬乱的头发，拿起笔，攻克难题。思绪不断在纷扰错杂的"陷阱"中游走，紧绷的神经真想松弛下来。“砰砰砰……”"随着清脆的敲门声，被霞光笼罩的妈妈端着一盘缤纷的水果款款走来，此时此刻，妈妈真像童话中的水果仙子！轻咬水果的瞬间，甘甜的果汁在唇齿间传递，浓郁的果香扩散开来，我快乐的笑了，只见我的笑惊扰了妈妈眼角的皱纹，一条条欢快的小鱼摆动在母亲的脸庞上，水果的甘甜，洋溢在满足的微笑间。

生活中点点滴滴的母爱汇成一条小溪，在我的心里流淌，成为我奋力进取的源泉。妈妈你是我的太阳，是我倍加珍惜的太阳。总有一天，我会成为你的太阳，成为你幸福的依靠。

窗外，梧桐叶唱起欢快的歌……

那暖流，直沁我心

七(4)班 郑行云

友谊，如一席柔软舒适的绒被，在冰天雪地为人们送去暖心的阳光；友谊，似一片梦幻如诗的薄雾，在孤山亭寺给人们带来沉静的心情；友谊，像一盏流光溢彩的水晶灯，在无尽延绵的黑夜向人们发出耀眼的光芒……

至今，我还清楚地记得那个人的模样--眯成缝的双眼，扁塌了的鼻子，樱桃般的小嘴，都黯然地在他的面部上跃动。这些像极了女生的五官，竟出奇地在他的脸上显现。再加上他那又尖又细的嗓音，真是不能令人想象！于是，同学们给他起了个极富特点的外号--“伪娘”。

既然是男生，就应该拥有绅士的风度与气概。可“伪娘”同学却如此小家碧玉。一次大课间，同学们都在教室里玩耍，他却独自坐在位置上小声唱着什么。我迈着碎步，小心翼翼地走到他跟前。一听，呵！这人在模仿着尖细的腔调，唱着那古典的戏曲。我忍俊不禁，周围的同学听见了，也是个个放声大笑，前仰后合。“伪娘”听见了，说：“哎呀，你干什么呀！我在练习呢！”同学们又一次哄堂大笑。原来是“伪娘”尖细震耳的腔调引人大笑。我觉得他不仅贬低了自己的形象，还使他人感到讨厌。

于是从那以后，我就很少与“伪娘”说话了。只要听到他变异似的声音，我就头皮发麻、寒毛直竖。

一次班会课上，我才得知“伪娘”同学竟然做过喉部手术！我开始体会到他曾经经受过的那么巨大的痛苦。他不仅要忍受剧烈的躯体疼痛，还要忍受同学及他人的精神践踏。我深受触动，仿佛真的感受到了他的苦衷与伤害。

那天广播里通知，让班里的几名同学到政教处领取《做有道德的人》一书。老师让我带领几名同学去取——其中就有“伪娘”同学。在搬书回教室的路上，“伪娘”对我说：“来，把书给我一些，你的太重了。”我连忙推辞：“不用了，不用了。”但他还是把我搬的书拿走了一些。乐于助人，如此默默。霎时，一股炽热的暖流融于我心。“伪娘”同学，我不该瞧不起你，你是我们学习的榜样！

那甜美的回忆，使我流连忘返；那股直沁我心的暖流，使我至今回味无穷。

(指导老师：王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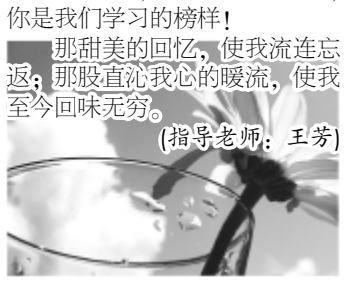

秋天的落叶

七(2)班 穆相成

说起秋天，大家首先想到的肯定是落叶吧，闭上眼睛想：一个人置身于一片大森林中，周围全是落叶。树枝上，地上，满是。世界好像被隔离开来，树冠是唯一的分界线，湛蓝的天，金黄的地，只等白雪给它们披上银装，这不是一个美好的境界吗？

徜徉于秋的花园，谁都不得不为感叹。

瞧，这有一片叶子落了下来，我走过去捡起来，在阳光下仔细地欣赏着，活像一块仙桃，我遐想着：这说不定是孙悟空偷吃蟠桃时掉下来的，落到凡间，却变成了一片叶子吧，我凑到鼻子底闻了闻，仿佛真有一股桃子的清香呢！

我把它放进一旁的小河上，它在水里打了个旋儿，像是在和我告别一样，接着就开始了它有趣的旅行。

还正当我遐想的时候，又来了一片，正好落在了我的脚下。仔细一看，原来是树叶，还稍微带点青绿色，但却没有春天时的翡翠无暇了。它一定是在树上耐不住寂寞，看见姐妹们都下去玩耍，自己也跳了下去，这样就不孤单了。

树梢渐渐变秃了，秋天快要过去了，我珍藏了几片叶子，来迎接冬天。

(指导老师：王静)

友谊地久天长

七(8)班 赵浩锦

遇见你，是我最美丽的意外。 ——题记

曾记否？那时的我们是一把伞下的两个身影；是一盏路灯下的两个影子；是一个棉花糖，两个哄抢的人，是水边两双清澈的眼睛……你的身影在我脑海里越来越清晰，昔日的一幕幕仿佛又在我的眼前重现……

曾记否？初见时，你嘴角的笑容恍若美丽的太阳，看见你，我心中好似泛起了一片涟漪。记忆中，三月的早春，柳絮飞，我们在春风中低语；六月的炎夏，艳阳灿，我们在教室里奋力苦读；九月的丰收，枫叶落，我们肩并肩走在诗意的小路上；腊月的寒冬，雪花飘，我们在雪地里相拥。

曾记否？那年夏天，放学后正打算回家的我。不巧天空中乌云密布，好似一层阴霾蒙上了我的心头，给妈妈打完电话的我让你先走，你说要陪着我，我笑着对你说：“没事，我妈一会就来了。”你的眼里似乎还有一丝的不放心，但还是走了。不久，妈妈打来电话，好像还有些事情没有处理完，让我等雨小些再自己回去。小小的我，背着大大的书包，走在灯火阑珊处，一个人的我显得有些孤寂。 我怀着些期待，站在马路的这边，朝那边看去。这时，一个熟悉的身影出现在了马路对面。

雨微弱，人渐显，薄薄的雨雾中看得并不真切。那个身影突然朝我奔来，打着伞，有些瘦弱的你，一把把我搂在怀里，像是一种并不真切的感觉，亦真亦幻。那时的你竟带给我那么大的温暖，也许只是一瞬，但那种感觉我至今还记得——一股暖流从心间蔓延。我们肩并着肩，手拉着手，走在回家的路上，彼此都笑着，温暖着……

雨还在下，洋洋洒洒。

朋友，那些年，这些事，你可曾还记得？

那时我们的友谊，好似一顶皇冠，以天真镶嵌钻石，以真诚镀金，那光芒一直在我心间闪耀。

时光像是搭了天鹅的翅膀，飞快地掠过了。有时感觉你像是在时光中轻盈地走，像是一瞬的浅滩，但我相信，真挚的友谊，不会因时间的阻隔而冲淡，昔日的承诺，也不会因漫长的岁月而改变。我坚信：友谊地久天长！

秀逗糖

七(7)班 闫宇飞

最近有一种秀逗糖卖得很火，同学都说很好吃。那天，我亲口尝了一下。

我买了一包糖与同学们共享，由于不知道它到底是什么味的，便一口含在了嘴里，接着就有一股子的酸味弥漫在我口中。

我被酸得两眼落泪，皱着眉头难受的不得了，其他同学也是酸得直跺脚。我觉得有许多的小东西在嘴里活蹦乱跳，我拿起包装袋一看发现这是苹果味的，顿时感觉更酸了。

我实在受不住这酸酸的味道，飞快地跑去垃圾桶旁。准备吐掉的时候被一旁的同学拦住：“别吐，在等一会儿它就会变甜了。”

“唔？”我睁大了眼睛觉得很惊讶，从未见过这么神奇的糖，我就继续咬牙坚持下去。

坚持了一会儿，果然一股淡淡的甜味在我嘴里越来越浓，与之前的酸味截然不同，仿佛置身于两个不同的世界，前者是黑暗的，后者是光明的。

我体验了一把，决定也让爸爸妈妈尝尝。回到家后我迫不及待的拿出糖让爸爸妈妈尝一尝，他们吃进嘴后，眉毛不自觉的皱了起来，我想此时一定是酸爽难耐吧！

爸爸和妈妈酸得说不出话来，过了一会儿，他们的表情渐渐恢复，说道：“这糖的味道怎么变了呢？”我呵呵地笑起来：“这糖非常奇特，一会儿酸一会儿甜。”

妈妈接着说：“这糖告诉了我们不经历风雨怎能见彩虹，只有历经困难、磨练和挫折，并且要坚持不懈，不放弃。最后总会成功的。”

我听了妈妈的话深有感悟，就像学习一样，只有不放弃任何一道难题，勇敢的与难题对抗，你的成绩就会突飞猛进。只有种下泪水和痛苦，才会收获微笑与甜头。

不经历风雨怎能见彩虹，我会牢记这一点。在以后的人生道路上不管遇到什么事情，只要坚持、努力、不放弃总会见到彩虹！

(指导老师：卢俊芳)

说说我的妈妈

七(9)班 张乔伊

时光似白驹过隙，唏嘘感叹间，她也从一个亭亭玉立的姑娘变成了端庄温和的妇人。岁月磨平了她的棱角，改变了她的容颜，可她那高贵的气质、特有的情怀却随之沉淀、沉淀……

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

她的记忆里，大概最多的，便是校园吧。静谧的校园，乖巧懂事的学生，阳光微微投下阴影的书卷……

教室的最前方，黑板的正前方，是属于她的位置。她的那双手，似乎天生就与粉笔契合，扬落之间，台下那一双双充满好奇与不解的眼睛，便已被深深吸引。

光阴从她的发间溜走，照片上那所被定格的笑脸，是她眷恋的温暖。

慈母手中线，游子身上衣。



夜幕在不经意时已挂上天际，天空间闪烁的星，为游子照亮回家的路。

捧一杯微热的茶，她小心翼翼地叩开书房的门。在我不经意间，又悄悄离开。一杯茶，一件外套，一句嘱咐……

那样含蓄而又深沉的爱啊，在我梦醒回时，怅然回望时，也终是湿了眼眸。

风往尘香花已尽，日晚倦梳头。

她可能不会知道，有人会注意到她见青丝被染成白发时的怅然；熬夜备课时的无奈；改卷腰酸背痛时的苦楚；嗓子干哑时的委屈……

那些隐忍与酸楚，终究是没有随风消散啊，而是伴着凉意，入了人的心。

她半生都在为别人操劳，每天有忙不完的事，也却也是在无形之中，让自己变得坚强。

小溪可能会变得干涸，森林也可能会变成沙漠，幼苗也可能会变成大树。

时光带走了那么多，可却也留给我们这么多。细细数来，却让心微微颤抖。

愿时光匆匆，我只在乎你。

我的妈妈。

妈妈！

(指导老师：张则军)

母爱总是走左边

七(12)班 李扬敏

空气异常清新，夹带着雨后独有的草木香，到处都弥漫着暖融融的气息。

妈妈牵着我的手，享受午后独有的温馨。雨停了，却在街道上留下痕迹——是那些深浅不一的水洼。看着一辆辆颜色鲜艳的汽车疾驰而过，溅着水花乱漫，我幼小的心灵上仿佛也卷起朵朵浪花，忍不住想走在马路边上，妈妈却不肯，一次又一次耐心地把我推到右边，挡住那些令人好奇的事物。我也不气馁，每次机会都不放过，然而每次都不能如愿。阳光倒像安慰我似的，轻轻抚着我的脸庞，懒洋洋地斜倚在我身旁，在默默中也为我增添了不少力量。

终于有一次，妈妈的手机很知趣地响了，趁着妈妈打电话的瞬间，我机灵地挣脱她的手，跑到妈妈的左边，一辆红色轿车疾驰而过，我吓坏了，就像一只受了惊的小兔子似的扑回妈妈的怀抱。妈妈很是担忧，又变戏法似的从口袋里拿出一根彩色的棒棒糖哄我：“不哭不哭，这根糖给你，以后要听话，不要走到左边啊！”我则擦擦眼角的泪花，问：“那为什么妈妈你要走左边呢？左边那么危险。”

“因为妈妈已经长大了，比你强壮，所以妈妈需要保护你。”妈妈略略思索，一字一句地说；我听了，也似懂非懂地点点头，吮吸着那根甜甜的糖果。

随后，妈妈重新牵起我的手，仍是走在我的左边，我的脑子灵活地转动，跳出了这样一句话：“妈妈，等到我长大了，变得比你更强壮，那时我也要站在你的左边，保护您！”竟没想到，妈妈一听完，眼边泛起点点晶莹的泪花，顿时感动，现在回想起来，又有点点酸楚在其中。

阳光柔和地倾泻下来，在我们脸颊上跳动，嬉闹。妈妈仍旧走在左边，我也不想换回来，心中只想多年后，在妈妈左边，好好地，保护她。

(辅导教师：韩亚丽)

成长的快乐

七(13)班　赵彬宇

成长如同一杯咖啡，芳香扑鼻，有时还带有一丝苦涩，更多的却是细细品味后的甜蜜；成长好似一缸成年老酒，需要时间的酝酿，越久越浓，百般滋味让人回味。而我成长的快乐正是这咖啡中的淡淡甜蜜，美酒中难忘的滋味。

当我哇哇落地，便是我莫大的快乐，因为我是在天使的守护下，希望的包裹中，幸福降临到这个世界上的。而后的生活更多的是浸润在母爱中，一点一滴地成长。等到我能够在妈妈的怀抱中手舞足蹈的时候，便顽皮地离开妈妈的怀抱，走到毫无遮拦的天空下，寻找起飞的开端点。

小学毕业那天，我笑了，发自内心地笑了，这个笑，不是摆脱了的笑，也不是苦笑。那一天，我是快乐的，毕竟我曾经拥有过，拥有过老师对我们的指导，拥有过同学间的快乐，拥有过雪糕般的六个童年，那份香甜，直至我心；那份清凉，永生难忘。

那天我们去登山，整座山没有一阶楼梯，连绵起伏，陡坡也有很多，很难爬。在爬山的途中，我几次都想放弃，可是我没有，我不断地鼓励自己：别人都可以，我肯定也行！

意念支持着我，虽然路上我总是被树枝扎到、摔倒、眼里进沙子，可我还是没有放弃。在我成功登上山顶的时候，我感受着风送来的礼物，山里满是枫叶，山下有几条清澈的小溪流，一直随风漂流。我体会到了那些登山者的快乐。也许，成长就像登山一样吧，有了酸、苦、辣为其作铺垫，才能明白其中的甘甜，才可以到达最高峰。

成长的快乐是要品出来的，正因为我有着“阳光总在风雨后”的信念，所以，我的成长过程是快乐的。

今年我13岁了，大树又多了一圈年轮，花朵又结束了一次青春，石块又多了一条皱纹，竹子又长高了一节……而我又多了一份成长的快乐。

（指导老师：谢毓坤）

你是我的的太阳

七(17)班　葛宏泽

时光荏苒，岁月流逝，唯有你的爱如阳光，依然在我身边不变。

医院里，传来一声响亮的啼哭，随后又传来一阵喝彩。你二十八岁，初为人父。妈妈说那时的你像个机灵但又马虎的猴子，常常手忙脚乱地把撒了奶粉的尿布给我换上，又匆忙把妈妈的红糖水灌进奶瓶塞到我的嘴里，等一切弄完了，才发现搞错了。

澡盆里，一阵阵水花溅在地上，伴着我咯咯的笑声。你三十一岁，风华正茂。我用小手蘸着泡沫，一点一点描画着你的眉毛、胡子，最后点了一下鼻尖，拍着手喜笑颜开地欣赏我的作品。你夸张地加大了面部表情，我高兴地把水拍得四溅，你像早晨和煦的阳光，温暖着我童年的生活。

学校里，欢快的下课铃声响起，我像小鸟一样飞出学校。你三十五岁，立地顶天。我投进你坚实的怀抱里，就感觉已经到家了。我嘟着肉肉的小嘴，小声地向你倾诉着学校的苦闷，老师的严厉，同学的不理解。你并没有安慰我，也没有赞同我，只是略带严肃地对我说：" 如果想赢得别人的尊重，你得拥有让别人尊重的资本。" 这句话深深地刻在了我的心里。你就像东升的太阳，指引着我成长的方向。

马路上，红绿灯交替闪烁，我飞快地骑车回家。你三十九岁，不显衰老。回到家，便看到你脸上阴云密布，我早为晚回家编了一套说辞。我刚说完，你便怒不可遏地抄起笤帚抽向我的屁股。一向和蔼的你第一次打了我，但却饱含着浓浓的爱，饱含着对我的期望。屁股虽然火辣辣的疼，就像盛夏的太阳，虽然使人难受，但让植物更加茂盛，也是丰收季节的前奏。

如今，我已长成健壮的小树，不再依赖于你的指引，我渐渐开始试着独自去探索奥秘，去观察世界，去决定自己的发展方向时，你也步入不惑之年，双鬓变得斑白。我变得倔强、逆反、易怒。每当妈妈批评我不孝时，你仍旧会打断妈妈的话，为我辨解。我总在这时候默默地躲在房间里，将头蒙在被子里。慢慢地，委屈、惭愧的泪水已夺眶而出。老爸，你是否知道，看着你早已不再挺拔的脊背，我是何等的心酸，又是何等的愧疚？

多少次的失败与成功，多少次的快乐和痛苦，都已定格在过去罢了。只有你的爱，如阳光，毫不吝惜地给了我，始终陪伴着我，如此地明亮、温暖。

老爸，你是我的太阳，教会我做人的道理，指明我前进的方向。

（指导老师：董艳）



槐花落满地，伊人泪两行。

——题记

微风掠过，一阵花香朝我袭来，我知道又是故乡槐花盛开的时节了。还记得，四岁那年盛夏，那段我和爷爷在一起的美好时光……

正是晌午，太阳那剧烈的高温猛地冲向大地，令人难以忍受这酷热。而我则在屋里蜗居着，心里像有一窝小兔子一样急躁不安，简直无聊透顶。微黄的阳光斜射进来，光芒刺入我的双眼，模糊中，我看到了爷爷越发苍老而又异常温馨的脸。“咱们去采槐花吧！”爷爷摸了摸我的头。天真懵懂的我下意识的问道：“槐花是什么？”爷爷告诉我那是种很好玩的东西。

心中怀揣着那满满的期待，脸上洋溢着笑容的我踏上了山间小路。爷爷把我的手握得紧紧的，我也时不时瞅瞅他，看到了他浑浊的眼睛里流露出来的沧桑。阳光透过树梢，折射的光芒映在故乡殷实的土地上，斑斑驳驳。花儿在摆弄它们婀娜多姿的身体，跳出一曲优雅的华尔兹。青山映着绿水，形成一道靓丽的风景线。溪水潺潺，鸟儿们也跟着应和起来。

凹凸不平的小路上虽然难走，但总有那一两个美丽的风景。走累了，就让爷爷背着我，躺在他挺拔的背上，那一刻是有多么幸福。

近了，近了，不知哪来的香气让我猛地惊醒，“快到了！”爷爷笑着说。风轻轻地扶起杨柳那垂下的头发，清澈的湖水像一面镜子，倒映着我跟爷爷的身影，真是无与伦比的美丽。

“快看！那是槐树！”那像女子一般窈窕的槐树吸引了我，满树洁白的槐花则更加艳丽夺目。南宋爱国诗人陆游在《卜算子·咏梅》中吟道“无意苦争春，一任群芳妒”，这样的槐花开得朴实，开得纯洁。

闭了眼，自己仿佛身临其境，来到了花的世界。那一树树浓绿的槐叶下面悬挂着的，是一串串洁白饱满的槐花，像小喇叭，又似灵透的风铃，只是没有风吹出的声音，而更像像横笛像萧吹出的那种声音，微微的振颤着心膜。触碰纯白，高贵的花瓣上，金辉闪耀，华美，绚丽。

我使劲摇动着槐树，那槐花像是天女散花一样落下来，美丽极了。花开若灿，花落似雨。这雨，如丝如缕，带着我的一份思念飘零，哀怨又彷徨。小时候的我，很是喜欢摇那槐树，看那槐花雨。但时光匆匆，不知不觉间我已经长大，不再依着爷爷。如今爷爷已不在人世间，但我的牵挂与思念会伴随着那槐花雨送到爷爷身边。每逢初夏，我都会去看那槐花，那风铃一般洁白的花朵总是能勾起我儿时绵绵不尽的记忆与思绪，想起走过的艰难不堪的小路，这铺满槐花的路。

微风扑面，还记得，那花，那路，那人。

（指导老师：杨红萍）

校园文化节

七(16)班　李康宁

校园文化节，是济水一中的特色节日，为期一周，活动众多，深受广大学生喜爱，于上周二下午隆重开幕。

早早接到老师的“圣旨”，在家复习，准备迎战汉字英雄大赛。每班十人，一字排开，紧张的氛围渲染了整个赛场。我手握着笔，生怕老师提那些见都没见过的词，这种忐忑一直持续到提第一个词时，我心中的大石头才落下了地——“霎时，形容……”

哦！还挺简单的！接着还有“祷告”、“瘫痪”等词语，对我来说都不在话下，看着别班的队伍越来越短，心中的得意油然而生。

“憔悴”，听到这个词时，我蒙了。万万没想到，这个词我竟一时写不出来了。那种感觉就像你在悬崖边刹住了车，还没来得及庆幸，却因为一只鸟落到了车悬空的那一边，翻了下去……

虽然败得很早，可我依然很开心，因为经历比结果更重要。

还有跳蚤市场。开始的前一节课，大家手里握着准备卖的东西，已经不安分了。我刚开始徘徊在自己班摊位旁，帮忙叫卖，等到好时机——天色渐暗时，我才开始行动。马上结束，全场甩卖，本来十块八块的，基本也就两三元了，精挑细选，我淘到两本好书。

50米团体接力造福了我们——整整一个星期都没有跑操，但也辛苦了在操场上飞奔的“运动健儿”。星期五上午，终于盼来了十到十八班的角逐，我虽然只是个观众，但哨响之前我也心跳加速了。

纵观全局，十五和十七班比别班快许多，十七班略逊一筹。赛场上，每个人都十分拼命，他们的表情也十分“狰狞”，是什么让他们不顾形象？是班级的荣誉！

最后因为十七班有几位压轴人物，胜利了，其中还有我的同学，我衷心为他们感到高兴！

还有家长听课，才艺展示……一个比一个丰富，一个比一个精彩。这一周里，校园里处处洋溢着欢乐的笑声，在这充满知识又充满紧张的文化节里，三个年级的同学欢聚一起，暂时放下学习压力，我们怎能不快乐？

明年的文化节，我等着你！

（指导老师：张娟）

精彩文化节

七(15)班　齐萌昱

“加油！加油！”学校后操场上人山人海，只见人肉组成的围栏里，一道道风一样的身影来回穿梭着。我站在班级队伍旁边，努力地为同学呐喊助威，心里怀揣着一只活蹦乱跳的兔子上下乱窜。“加油！加油·……”

第七届文化节到了，对于第一次遇上的我们来讲，说不激动那是假的。班里的同学们都积极参加活动，那一次次热烈的交流把好奇心表现得淋漓尽致。

汉字英雄比赛现场，连空气中都弥漫着紧张的气息，身为参赛者，我内心也是十分期待。广播里的提示一出，“唰唰”的写字声也随之而起，不一会儿，那一个个秀丽工整的字体就已经出现在专用纸张上了。时间在广播声中一分一秒地流逝，场上坐着的参赛者也越来越少，而我也因为知识的不足而被淘汰掉。

比赛结束，我更加深刻地体会到自己知识积累的不足，并从中锻炼了自己。

不仅仅是“汉字英雄”，我还参加了心理剧表演。为了这场表演，我们还缺上了好些课，以此来把握时间做排练。今天，终于到了展示的时候。记得选节目那天，因为我们班的场景表演很吸引人，所以被老师选中，听说，还是个年级第二名呢。

第一个出场的是我们班，同学们按照故事情节的发展顺序陆续出场，我戏份不多，优哉游哉地站在台下欣赏。或许是小学时候参加过此类活动的缘故，我心里没有一丝丝的怯懦，有的只是满心的欢喜。作为一名“家长”的我上场了，属于我的最后一句台词话音落地，我顺利地完成了自己的表演，在画外音中下了台。这次表演，是一个机会，更多的是自信的一种体现。

五十米接力赛也在加油呐喊声中结束，后九个班中我们班拿了第二名，老师给了同学们相当的肯定。

第七届文化节已经落下了帷幕，学校也从热闹中逐渐恢复了平静。不同的是，每个人从中都得到了相应的收获。这一次精彩的校园文化节，不仅仅给我们带来了欢乐，还给了我们丰富的经历和体验。

我期待着下次文化节的到来！

（指导老师：张娟）



编者的话：温暖、阳光、微笑，这些美好的词汇总是带给人美好的感觉，也是中考作文命题中出现几率非常高的词汇。老师精心挑选了几篇与“温暖”“阳光”有关的中考满分作文，希望能对同学们写此类文章有所帮助。

你是我的太阳

我打心眼儿里瞧不起父亲，因为他的职业，让我觉得在同学面前抬不起头。

父亲开了一家粮油店，两间大小，店里堆满了一包包的大米。这哪是店，简直就是一个仓库。一进去，昏暗、潮湿，让人窒息。父亲总是风里来雨里去的，带回家的不只是一些脏泥巴、酸馊的汗味，还有满腹的牢骚。有时候放学回家，特别是和同学在一起的时候，当碰到父亲驾驶那辆破旧的三轮电车送货，我就下意识地将头转开，目的是不想他在众目睽睽之下叫我的名字，让同学们知道他是我的父亲。父亲的身份犹如雾霾一直笼罩在我的心头，无法驱散。平时，我和父亲没有什么深刻的交流，每次我和他说的话都很简洁：“饭卡没钱了。”“学校要交钱。”但父亲从来不觉得有什么，总是“好好好”应着，然后很爽快地把那些皱巴巴的钱往我口袋里塞。

这个冬天，来得有点迟，但很猛烈。大雪纷飞，路面冻结。气温低得呼出一口热腾腾的气马上就能凝结成一块冰。

父亲依然在外面忙碌，母亲看店，我冷得不敢出门，坐在家里取暖。每当父亲披着满身寒气从外面回来时，屋子里马上蒸腾着体温加热的水汽，看着这明显的变化，再看看父亲瑟瑟发抖的样子，我捂嘴笑了起来，父亲也“嘿嘿”笑了起来。

有一天，照例下着大雪，路很滑，父亲无法驾驶三轮电车，就推着它去送货，母亲叫我去帮忙，我很不情愿地答应了。我跟在后面，来到一栋楼前，父亲转过来对我说：“我去送货，你在原地等我。”说完父亲把一大包大米慢慢移上肩膀，我惊奇地发现父亲的右肩和左肩高度已不再平衡，他一斜一拐地登上楼梯，好像一个机械人似的，动作变得那么生硬。我心里猛地一颤，一股愧疚涌上心头。我竟然一直耻于父亲的职业，自己一点都不体谅父亲，竟然直到今天才发觉他那被货物压弯的脊梁，被岁月催老的容颜，我还配做他的儿子吗？

当父亲回来扛第二趟时，我开口：“爸，我帮你扛一些吧。”我不知道为什么会这样说，当时我分明感到一股热流从心底迸出，冲向喉咙。父亲顿了一下，转过来，挤出一丝勉强而费力的笑：“儿子，不用，你身子还弱，这种活会把你压坏的。”父亲的话语犹如温暖的阳光播撒在我的心头，驱散了我灵魂的雾霾，幸福装了满满一心。我的心再次剧烈颤动，不知什么力量，驱使我走上前要接过父亲肩上的货物。父亲没有坚持，他看了看我，低下肩让我接过一包米，父亲在前面，我在后面，一路无语。



下楼时，看到父亲后脑氤氲着热气，我感觉那是属于我的太阳发出的光芒，绚丽而神圣。

幸福的太阳碎了一地，我一定要捡起。

【评点】

一、情感真挚，语言质朴。作者选取“我”与父亲送大米这一小事，刻画了父亲对我无私的爱以及“我”对父亲愧疚的心情。朴实而真切的情感让人久久回味，欲罢不能，达到了大爱无声、真水无香的境界。质朴的语言，精彩的细节描写，使文章读起来具有浓厚的生活气息。

二、构思精巧，欲扬先抑。在描写父亲时，采用欲扬先抑的手法，我看不起父亲，耻于父亲的身份，甚至嘲笑。



那一双温暖而诗意的眼睛

随着时间的流逝，往事渐渐消失在记忆的星空。唯有一双温暖而诗意的眼睛依然是那么清晰，日子过得越久，却越来越真实，越来越闪亮。

记得吗，老师？那是开学后的第一节作文讲评课。念完那篇《小雨编织的梦》后，您面色激动，那双和善的眼睛扫视着台下数十双清亮的眼睛。在一个不起眼的角落里，您的柔波触到了一双忧郁的眸子。您那温和的光芒，让我苍白的脸上顿时泛起了红晕，我惆怅的心窗也次第打开。您捕捉住了这一悄悄的举动，您明白，我就是《小雨编织的梦》的作者。您无言的微笑，如阳光般温馨灿烂，如习习和风拂过心房。

自那以后，有个梳长辫子的女孩不再踽踽独行于蒙蒙的烟雨中，不再双眼凄迷地独自吟唱“斜风细雨后秋寒”“无奈把梦共雨天”的诗句。在我漆黑的瞳孔里，常映出一个充满激情的身影和那双永使人感到温暖的眼睛。您的眼睛仿佛在对我说，我欣赏《小雨编织的梦》中那凄楚清丽的文字。您的目光还告诉我，生活不仅有梦，还有很多现实的精彩和浪漫。

于是，在每个雨滴阶前的清晨，一个满头白发的老人拉着一个飘逸着乌黑长发的女生的手，一起拾起水洼里的那片尚有绿意而过早凋零的落叶;在每一个倦鸟归巢的黄昏，一张蜡黄消瘦的脸和一张泛着淡淡红晕的脸一起仰着挽留太阳的余晖……于是，在那份缱绻之余，女孩的床头也摆满了《红楼梦》、《青春之歌》、《居里夫人传》、《红与黑》……我的眉头不再紧皱，眸里不再有无助，浅浅的酒窝中常常装着两抹淡淡的笑容。

还记得吗，老师？那个初冬的黄昏，在校园的古树下，您柔柔地对我说起了一把辛酸泪的曹雪芹，说起了扼住命运咽喉的贝多芬，说起了身残志坚的海伦……说着说着，您也不由陷入了苦痛的沉思。接触到您那坚定而苦痛的目光，我的眼睛不禁也跌入了雨季。

枫叶还没有红，我心中的思念已红透。今天，我仿佛又看见您了，您那张饱经风霜的脸上挂着一片慈和的笑容。您的眼睛，成了点亮我心灯的太阳。

评点：

这是一篇情真意切的考场佳作。文章没有泛泛而谈，而是根据自我兴趣与特长来选择写作对象，描写了一双与众不同的眼睛。因为作者是一个爱好文学的青年，由于作者一直有着对诗意的渴望，于是当已入迟暮却满怀激情的老师出现在“我”面前的时候，生活的激情与诗意的文字便翩然而至了。文章以眼睛为线索，串起生活中的粒粒珍珠。初见时的温和，再见时的鼓励，收束时的诗意，无不饱含着真挚的情感。流畅的语言与诗意的表达，让文字光彩四溢、诗意盎然。



那段温暖的日子

漫步在记忆的长河边，看随着流水缓缓而下的瓣瓣落花，或红，或粉，或白，漂转而下。轻拈一片，便有温暖的往事飞舞在心间。

春日的温暖

春日乡野，特别是我们村，四周无遮无拦，一马平川，风来时怎样，去时仍怎样。它扭动着透明博大的身姿扑面而来，吹散了我心头弥漫的点点寒意。

放学后我喜欢一人于乡野听风，这是我独特的享受。我闭上眼睛，世界一下子陌生了。我听到风与每个生物打招呼，像多年不见的朋友，互致问候。风驱赶着我脑中少年的忧伤，它低语，诉说着某个故事，很遥远，然而直达我的心灵。我在风中画一个名字，风不会泄露少年的秘密，或许它可以把这信息捎去。风在我的面庞上嬉戏。我与风是一对老朋友了。风知道我听到了什么，我借着温暖的风听到了麦子成熟的声音，我还听到了麦子们的窃窃私语。我甚至听出了一只布谷的心思，麦黄草枯，因何不归？那段日子真温暖呀！

秋日的温暖

在九年级上学期，冲锋陷阵的深秋的日子里，早已习惯了强装对所有关心我的人说“我很好”。我很好，其实并不意味着我真的温暖和幸福，而是我终于习惯了不太好的日子、并不如意的学习生活、忙碌恐慌的测试、堆积如山的资料假装习惯，刻意自然，也时时是不坦然，尤其冬夜的寒冷时时来袭。每每此刻，妈妈总端来香气氤氲的火锅，她自己配制的调料。滚烫的热汤，加上爽滑的牛肉，还有糯甜的糍粑，蘸着玫瑰酱，此刻我从困顿的寒意中挣扎着起身，闭着眼睛洗一把爸爸打来的热水脸后，脚泡着木桶里暖暖的中药去疲劳水，总要喝上一杯温热的蜂蜜柚子茶。这忙忙碌碌的一天，竟然充满自信，每每此刻都让内心满漾起温暖感。

冬日的温暖

其实我是最喜欢冬天的，因为冬天让人感到寒冷和伸不开手脚。九年级的冬天，我们常常溜出教室，同学们都挤在操场上玩雪，楼道里也有化开的雪水。头一偏躲过迎面飞来的雪球，却不知道背后已有人举起一团大大的雪团砸来。我们欢笑嬉戏，任由大大小小的雪团在身上碰撞、碎落，会因为一举打中而开心鼓掌，也会因为躲过攻势而侥幸欢呼。素来严厉的班主任只是看着我们笑，让我们别玩感冒了。她平时表情甚少的脸上也有了一点温暖的笑容。兴尽之后，师生一起回到教室，手冻得通红，心却很温暖。也许冬天不够暖和，不够明媚，但别有一番滋味。

往事如花，昨日的落花，见证了成长生活中的美丽，让我们感觉得到生活中温暖，就让我们把那段日子、那些温暖的记忆落花好好收藏吧！

评点：

1.角度独特，引人入胜。从三个角度来写“那段温暖的日子”，多角度地展现了“记忆的温暖落花”的内涵；事件真切、美而不落俗套，是本文最大的特点。

2.采用题记，醒目别致。本文运用小标题形式结构，选择三个时间段、三个不同的画面、不同的故事有引人入胜的效果；而且角度不俗，这就给文章的立意做好了铺垫，为结尾的点题埋下了伏笔，结构清晰地展开主题。

3.首尾照应，意境优美。开篇扣题切入，以优美、飘忽迷离的美词美句总领下文；结尾总结上文，呼应开头，展望未来，漂亮收束全文。